

2022 年度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
中心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基本情况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决算表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二、收入决算表	14
三、支出决算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2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3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5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0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2

第五部分 附件.....34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以下统称医疗保障）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参与拟订全市医疗保障发展规划、方案和政策，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市医疗保障基金征缴（拨付）、支付和资金管理，编制上报会计和统计报表。

（三）承担全市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参保登记及医疗费用报销、生育津贴发放等工作；承担医疗救助和疾病应急救助等具体工作；协助做好公务员医疗费用补助和特殊群体医疗服务工作。

（四）承担全市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的申请受理、审核评估、协议签订、费用结算等医疗保险协议管理工作，对全市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的协议履行情况进行评价。

（五）负责拟订全市医疗稽核业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市医疗费用稽核具体工作；参与对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和参保人员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

(六) 承担公立医疗机构限价目录药品和医用耗材采购、配送与结算等具体工作，协助对公立医疗机构限价目录药品使用、管理和配送等进行监管。

(七) 负责统筹、协调、指导和监督各县(市)区管理部业务及相关工作。

(八)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7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12 个管理部，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全额拨款	14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2 年，我中心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以为

人民服务为宗旨，不断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结合医保工作实际，找差距，抓落实，补短板，不断改善我市医疗保障水平，改进医保经办服务方式，全面提升医保服务能力，切实增强百姓的获得感。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扩大基本医疗、生育保险覆盖面。实现医保制度覆盖所有人群，通过与养老数据、打两针疫苗人员数据共享比对，精准扩面，抓好非公有制经济组织从业人员、城乡居民参保扩面和基金征缴工作。

（二）做好医疗救助相关工作。2022年1至9月，全市累计救助人次49.4万人次，累计救助金额17858万元。其中医疗救助资助参保10.8万人，资助金额3778万元；特殊门诊救助33.3万人次，救助金额4016万元；住院救助3.43万人次，救助金额8842万元；一次性定额救助1.93万人次，救助金额1090万元；重特大疾病救助150人次，救助金额142万元。2022年1至9月，我市精准扶贫叠加保险保障人数25406人，第一道补助享受人数2183人、补助金额24.44万元，第二道补助人数340人、补助金额143.56万元；健康扶贫保险享受人数3957人、补助金额268.22万元，保障对象报销比例达94.44%。我市已将所有低保和特困人员纳入困难群体高血压，糖尿病门诊用药保障范围，指定用药报销比例达100%。

（三）完善医保经办管理服务体系。一是紧贴参保群众实际需求，全面推进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村（社区）医保基层服务点建设，进一步健全市、县（区）、

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经办服务体系。目前 173 个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2755 家村（社区）医保基层服务点已实现 100%全覆盖。通过搭建医保基层服务受理平台，将城乡居民参保登记、异地就医备案、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认定、医疗费零星（手工）报销等 16 项群众需求较强烈的医保事项下沉至基层，可当场办结的事项比重达到 56%，真正实现群众在家门口就可办理各项医保高频事项。二是充分发挥医保服务站作用。进一步明确职责范围，拓展服务事项，理顺各项医保业务受理流程，将异地就医备案、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认定、医疗费零星（手工）报销等 13 项与就医密切相关的医保事项下放医保服务站，充分发挥医保服务站作为医保服务关口前移、医保经办服务下沉基层的重要阵地作用，实现参保群众医保急事烦心事在就诊医院“足不出院”就近解决。

（四）持续实施“一窗通办”综合柜员制。推动传统服务创新，提升医保经办队伍综合能力，各县（市）区医保经办机构对外服务窗口统一实行“一窗通办”综合柜员制，进一步落实“前台一窗受理，后台分办联办，窗口统一出件”工作模式。前台综合窗口统一收件，属于即办件的现场办结，属于承诺件的收件后及时流转分发到后台并在规定时限内复核办结，切实提高了窗口受理效率。

（五）进一步推进医保事项“异地通办”。为进一步推进医保业务“就近办”，福州市医保部门持续优化提升“全市通办”、“省内通办”和“跨省通办”服务。在原全市“窗口通办”基础上，制定《医保政务服务“全市通办”事项负面清单》，打破户籍地和居住地限制，除职工

在职转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等纳入负面清单管理的5个事项外，其他事项全部实现全市通办。依托“福建医疗保障”微信小程序、“福建省医疗保障信息平台”、“e福州”自助服务终端等渠道，灵活运用“全程网办”、“自助办”、“异地代办”等方式，推动生育津贴申领、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备案等更多医保事项实现省内通办、跨省通办。

（六）加快开展医保公共服务适老化。为进一步方便老年人办事，传递有温度的医保服务，福州市医保部门实施帮办代办服务制，窗口设置“老年人服务窗口”，开设绿色通道，为70周岁以上老年人提供政策咨询、资料填报、复印打印、业务办理等全流程“一对一”帮办代办服务，确保老年人办理个人医保业务时实现“一站式”办结。依托医保基层服务点，70周岁以上老年人办理个人医保业务时存在行动不便、无法委托代办等特殊情形的，适时开展上门收件、代办等服务，切实解决了特殊老年人“出门难”问题。

（七）简化转移接续流程，实现省内无纸化转移。简化转移接续流程，实现参保职工办理省内外统筹区医保（生育保险）关系转入的，不再要求提供参保凭证（含职工医保、生育保险）。抓住国家平台上线后外统筹区参保信息数据共享的契机，适应人口流动和就业转换需求，完善医保关系转移接续政策，取消基本医保关系转移接续材料寄送，实现省内职工医保关系无纸化转移、职工医保关系和个人账户同步转移。

（八）进一步推进“智慧医保”体系建设。以国家医

疗保障信息平台为基础，依托“E点通”网上申报平台，瞄准群众需求全面推进医保服务“e提升”，将“单位注销登记”、“生育津贴支付（异地刷卡结算生育医疗费时申请）”、“门诊慢特病病种待遇备案”等多个医保高频事项可线上办理，推动更多医保事项“线上可办”，全面提升福州市医保网上服务能力。对接省e政务自助服务一体机，进一步完善e福州自助服务终端医保服务功能，依托各级行政（便民）服务中心24小时服务区，实现参保信息查询、参保关系转入申请、城乡居民医保停保申请等19个医保高频事项“24小时不打烊自助办”。对照“福建医疗保障”微信小程序，进一步拓展e福州医保服务功能，实现e福州APP与“福建医疗保障”微信小程序、闽政通APP医保服务功能同步开通，满足福州市各级办事群众对医保自助服务的需求。

（九）着力扩大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范围。结合异地参保群众实际需求，进一步扩大门诊费用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范围，将跨省异地就医定点医疗机构范围扩大到我市全部乡镇、工业区、开发区所在地定点医疗机构。目前我市新确定的414家定点医疗机构已全部实现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其中159家为跨省住院联网定点医疗机构，其他255家为非跨省住院联网定点医疗机构。

（十）开展内审检查，防范基金运行风险。为加强中心内部控制管理与监督，规范医疗保障经办服务行为，做好2022年度医疗保险内部审计工作，结合各管理部自查情况，中心开展现场检查各管理部内控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基金财务管理、参保缴费及费用审核经办服务、

“两定”管理、稽核管理、人员权限管理、廉政风险防控等，检查医保公共服务中重点业务和关键环节执行情况。在完善和落实内部控制制度的同时，防范基金运行风险，确保医保基金安全。

（十一）做好各项基金收支监管工作。

一是严格执行《社会保险基金会计制度》和《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按照医疗保险基金财务会计制度做好医保基金的计划、控制、核算和分析工作，如实反映基金收支情况。二是2022年做好每月基金收支波动同比、环比情况的监测，针对基金运行出现风险的情况，及时下达风险预警通知书，认真查找基金超支的原因。

（十二）切实做好我市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经费保障工作。深入贯彻落实上级重大布署精神，积极支持并参与我市新冠病毒抗击和防治工作。

（十三）加强两定医药机构监督检查。一是根据《福州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2022年重点监控医疗机构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全力开展重点监控医疗机构专项检查、医疗保障基金监管自查自纠专项整治、打击诈骗老年人医保金专项整治行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等工作；二是根据《福州市医保局关于核查省局移交欺诈骗保疑点数据的通知》及市医保局稽查处签批福州市医保数据监测中心线上监测疑点数据要求，组织专门力量，开展疑点数据筛查稽核工作；三是根据群众投诉举报线索，对定点医药机构进行现场稽核。2022年1-12月，市本级处理违规医药机构36家，暂停科室医保服务协议1家，追回违规医保费用合计5457.48万元。

（十四）做好医疗保障和生育保险待遇支付工作。一是针对手工报销高峰时段，安排经办人员加班进行手工报销录入；二是协调定点医疗机构提取参保人员在本地医疗机构住院未刷卡数据导入医保系统，提高本地住院医疗费用手工报销效率。2022年1-12月通过系统录入零星报销医疗费用2.4万份，涉及基金支付3402.63万元。2022年1-12月职工生育保险刷卡结算批量支付生育津贴（含2021.9-2022.11刷卡结算人员）共12567人次，闽政通APP、“福建医疗保障”微信小程序等线上公共服务平台受理生育津贴共2729人次，线下窗口受理生育手工报销（含异地刷卡申请生育津贴）共3204人次。

（十五）做好两定医药机构协议管理工作。一是《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关于印发医药机构纳入我市医保定点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榕医保中心文〔2021〕11号）有关规定，规范经办业务，提升经办服务能力，统一全市医保定点评估有关工作。统筹全市，已完成共8批定点机构的增设工作，有效减轻了机构运营负担，提高了我市的营商环境，截至目前经初审、违规核查、现场查看、专家评估、协商谈判、公示等环节，已将符合协议条件508家医药机构（其中医疗机构253家、零售药店255家），增设为我市医保定点医药机构。目前，全市共有定点医疗机构3039家，定点零售药店2258家。

（十六）全面实施药品及医用耗材采购货款阳光结算。进一步推进定点公立医疗机构药品货款代为结算工作，增加了支架、骨关节等耗材，以及中成药等阳光代结算工作。大大提高药品货款结算效率，缩短药品货款结算周期，切

实解决医院、药企、医保“三角债”问题，减轻药品企业资金周转压力，为进一步降低药品价格奠定基础。

（十七）优化医药机构医保费用结算方式。按照全省规定的结算流程，将医保结算改为机构对账、每月申报后进行结算。同时，基本完成各项医保款迁移省平台的报表迁移和改造工作。

（十八）全面推进集采药品单列结余留用有关工作。由于集采药品单列结余留用工作工作流程长、计算步骤多、要求时间紧，中心探索业务流程创新，采取了由管理部提供适用机构名单、市本级代为计算后，将结果发给各管理部核对的方式，确保按时、圆满完成了领导交办的任务，完成时限位列全省前三。经计算，全市药品结余留用7901万元，款项下拨给医疗机构后，医疗机构可以用于医务人员绩效奖励，有效促进了三医联动。

（十九）深化理论学习，提高思想认识。中心始终坚持学习型机关建设，严格按照上级党委部署，每月制定学习计划，依托“三会一课”、学习强国、党建超市等平台，坚持集中学与个人学、通读文件与专题讨论相结合，不断强化理论武装。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有关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论述、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等纳入理论学习重要内容，组织党员干部深入研读《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深刻领悟“闽山闽水物华新——习近平福建足迹”精神内涵，认真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研讨班上发表的重要讲话。开展“学习十九届六中全会”和“重温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专题研讨2

次，进行3场分别名为“中国杂交水稻之父——袁隆平”、“建功新时代，谱写灵活就业人员医保新篇章”、“闽山闽水物华新——习近平福建足迹”的专题党课。通过学习引导干部职工强化理想学习，筑牢共同奋斗的思想政治基础。

（二十）落实廉政责任，加强作风建设。一是中心支部书记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责任，严格履行“一岗双责”制度，严格教育监督管理干部职工。年初专题研究中心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形成《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2022年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要点》，确保党管治党责任压力层层传导；二是经常性开展警示教育活动，先后传达了《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公开通报十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福建省纪委监委通报三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省纪委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工作提醒》等文件精神，引导广大干部职工以案为戒，增强规矩意识，严守纪律底线。中秋国庆前夕开展“2022年中秋国庆廉洁文明过节警示教育会”，学习四风问题督查文件精神，同时发出《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2022年中秋国庆文明廉洁过节倡议书》，重申纪律要求，坚决杜绝“酒杯中的奢靡之风”、“节日病”、违规收受礼金有价证券等行为的发生；三是完善廉政谈话提醒机制，在元旦春节、五一端午等重要时间节点制定廉政谈话提醒方案，开展自上而下的廉政谈话，层层签订廉政谈话提醒表，时刻敲响警钟筑牢思想防线。

（二十一）统筹阵地管理，强化舆论引导。一是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要求，做好做实阵地管理，主动落实“三审制度”，针对在中心专题网站、公告

栏等发布的信息，对意识形态方面的问题进行层层把关，做到台账清楚、管理责任明确；二是加强网宣员队伍建设，按照新形势下宣传思想工作队伍建设的总要求，打造政治过硬、本领高强、求实创新、能打胜仗的宣传队伍，督促网宣员及时完成“闽言福道”APP发布的工作要求，提高网络舆论引导水平；三是向全体干部职工重申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要求，不在微博、微信等平台发布、转发政治敏感信息或其他具有负面影响的信息。不得通过网络邮箱、微信等网络通讯工具传输涉密信息和处理涉密内容。

（二十二）创新党建活动，助力文明创建。一是开展思想道德建设，加强干部职工理想信念教育，深入学习潘东升、李舫等先进人物的先进事迹，观看《榜样的力量——胡双钱》，研读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好人”李培生胡晓春重要回信，弘扬守纪律讲道德、艰苦奋斗、爱岗敬业等价值取向。充分挖掘中心优秀干部职工，踊跃推荐“福州好人”，组织观看《春天的回响》《誓言的回声》《榜样的力量第一季》等专题教育片，传递先进力量，激发干事创业热情；二是持续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结合迎接党的二十大召开及建党101周年庆祝活动，前往八一七公园组织开展七一主题党日活动，与鳌峰洲社区一起举行“喜迎二十大，奋进新征程”观影活动，通过追忆党的艰苦奋斗史以及重温入党誓词等活动，引导党员干部从中汲取精神力量，凝聚家国情怀；三是着眼基层群众需求，精心组织“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主动认领社区群众“微心愿”，捐款帮助群众解决生活困难。传承孝亲敬亲传统美德，拗九节为老人送去拗九粥。积极响应爱河护河行动要求，前

往晋安河和闽江进行清洁活动。助力医保政策下沉社区，举行医保政策宣讲会及医保防诈骗宣传。派出多批次志愿者下沉抗疫一线，助力“无疫小区”建设。大力弘扬见义勇为精神，为“见义勇为基金会”募捐到4880元。发挥医保中心干部职工在争创全国文明典范城市中的带头带动作用，开展文明交通劝导、有奖问答送头盔等活动。

（二十三）开展岗位大练兵活动。结合我市医保系统“行风建设提升年”活动和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服务规范建设专项行动，在全市医保经办机构开展“岗位大练兵 能力大提升”活动，通过“我会知”——业务学习、“我会学”——岗位培训、“我会讲”——“岗位标兵”挑战赛、“我会做”——现场观摩、“我会答”——知识竞赛等方式，推进我市医保经办机构业务学习交流常态化，进一步提高了医保队伍专业化、规范化建设水平。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730.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63.7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7.98
		九、卫生健康支出	5530.7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85.6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794.64	本年支出合计	6794.3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35	年末结转和结余	2.67
总计	6797.00	总计	6797.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6794.64	6730.88	0.00	0.00	0.00	0.00	63.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7.96	677.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31	0.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障经办机构	0.31	0.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6.62	476.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75	103.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18	21.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4.46	234.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7.23	117.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201.03	201.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01.03	201.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31.02	5467.46	0.00	0.00	0.00	0.00	63.76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50.80	5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50.80	5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480.22	5416.46	0.00	0.00	0.00	0.00	63.76
2101501	行政运行	2744.22	2744.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702.10	1638.34	0.00	0.00	0.00	0.00	63.76
2101550	事业运行	1033.90	103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5.65	58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5.65	58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42	28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5.69	55.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44.54	244.5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6794.33	4840.55	1953.7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7.96	476.62	201.34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31	0.00	0.31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0.31	0.00	0.31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6.62	476.6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75	103.7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18	21.1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234.46	234.46	0.00	0.00	0.00	0.00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17.23	117.23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201.03	0.00	201.03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 安置	201.03	0.00	201.03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30.70	3778.26	1752.44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 疗保险基金的 补助	50.80	0.00	50.80	0.00	0.00	0.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 本医疗保险基 金的补助	50.80	0.00	50.8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 事务	5479.90	3778.26	1701.64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2744.35	2744.35	0.00	0.00	0.00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 事务	1701.65	0.00	1701.65	0.00	0.00	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1033.90	1033.9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5.65	585.6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5.65	585.6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42	285.42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5.69	55.6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44.54	244.5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 功能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财政拨 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拨款
一、一般 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6730.88	一、一般 公共服务 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 性基金预	0.00	二、外交 支出	0.00	0.00	0.00	0.00

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7.98	677.98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5467.38	5467.38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	585.66	585.66	0.00	0.00

		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730.88	本年支出合计	6731.01	6731.0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1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1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6731.01	总计	6731.01	6731.0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731.01	4840.54	1890.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7.96	476.62	201.3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31	0.00	0.31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0.31	0.00	0.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6.62	476.6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75	103.7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18	21.1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4.46	234.4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7.23	117.23	0.00
20809	退役安置	201.03	0.00	201.03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01.03	0.00	201.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67.39	3778.25	1689.14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50.80	0.00	50.8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50.80	0.00	50.8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416.59	3778.25	1638.34
2101501	行政运行	2744.35	2744.35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638.34	0.00	1638.34
2101550	事业运行	1033.90	1033.9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5.65	585.6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5.65	585.6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42	285.42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5.69	55.6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44.54	244.54	0.00
---------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84.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3.74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59.48	30201	办公费	4.98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92.97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7.64
30103	奖金	551.87	30203	咨询费	0.2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1.94
30107	绩效工资	75.41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4.46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7.23	30207	邮电费	0.0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1.4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0.4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56	30211	差旅费	2.56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7.1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6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23.17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4.97	30215	会议费	0.1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5.7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3.18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8.1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85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6.7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4.9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1.4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509.17	公用经费合计					331.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87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73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73
3. 公务接待费	6	0.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0	0	0	0	0	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6797.00 万元，支出总计 6797.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126.59 万元，增长 19.87%。主要是 2022 年本单位加快了项目支出的执行进度和津补贴改革，2021 年度部分人员经费延迟到 2022 年发放，2022 年度人员经费支出方式调整。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6794.6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58.51万元，增长56.70%，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730.88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63.76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6794.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26.27万元，增加19.87%，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840.55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4509.17 万元，公用支出 331.39 万元。
2. 项目支出 1953.7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经营支出 0 万元。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6731.01 万元，支出总计 6731.0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068 万元，增长 18.86%，主要是 2022 年本单位加快了项目支出的执行进度和津补贴改革，2021 年度部分人员经费延迟到 2022 年发放，2022 年度人员经费支出方式调整。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731.0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67.46 万元，增长 18.85%，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0.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1.02 万元，下降 99.0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变更为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二)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7.32 万元，增长 184.79%。主要原因是

参公退休人员人数增加和参公退休人员按规定按月发放生活补贴等。

（三）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1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69 万元，下降 29.09%。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非参公事业退休人员年中分流，人数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四）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4.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9.56 万元，下降 7.7%。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非参公事业退休人员年中分流，人数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五）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7.2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52 万元，下降 8.23%。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非参公事业退休人员年中分流，人数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六）2080905 军队专业干部安置 201.0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72 万元，下降 11.34%。主要原因是补助人数减少。

（七）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50.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79 万元，增长 103.12%。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高技能人才和综合型企业高管财政补助未申请安排预算,2022 年重新申请。

（八）2101501 行政运行 2744.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48.44 万元，增长 52.81%。主要原因是：津补贴改革，2021 年度部分人员经费延迟到 2022 年发放，2022 年度人员经费支出方式调整。

（九）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638.3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03.40 万元，增长 22.73%。主要原因是中心加快了项目支出的执行进度。

（十）2101550 事业运行 1033.9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4.77 万元，下降 3.2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非参公事业人员年中分流，人数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十一）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8.31 万元，下降 16.9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非参公事业人员年中分流，人数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十二）2210202 提租补贴 55.6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1.89 万元，下降 36.4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非参公事业人员年中分流，人数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十三）2210203 购房补贴 244.5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7.01 万元，下降 18.9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非参公事业人员年中分流，人数减少，相应支出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840.5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509.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31.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

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0.8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7%，较上年减少2.8万元，下降76.29%。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原因和“过紧日子”工作要求，压减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较上年减少0万元，增长0%。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00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0.0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00人次。主要是：中心无出国出境任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7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43%，较上年减少2.68万元，下降78.59%。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原因和“过紧日子”工作要求，压减开支,机构改革车辆拨离等。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 0.00 辆，主要是中心无车辆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7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43%；较上年减少 2.68 万元，下降 78.59%。主要是疫情防控原因和“过紧日子”工作要求，压减开支等。因机构改革，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1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67%；较上年减少 0.12 万元，下降 46.15%。主要是疫情防控原因，省外等相关单位来访减少和中心严格落实“过紧日子”工作要求，压减开支，累计接待 1 批次、1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 2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含市本级和区县补助)，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市属困难企业在职职工财政补助，档案整理经费，外伤医疗费用结算审核服务费，高技能人才和综合型企业高管财政补助，医保宣传耗材及设备、网络维护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72279.15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至附件二十一）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31.3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27.23%，主要是单位的办公设备购置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4.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4.9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4.9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4.9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无工程采购，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0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0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0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0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0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0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0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0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一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含市本级和区县补助)）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含市本级和区县补助)								
主管部门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800.00	62800.00	6280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2800.00	62800.00	628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绩效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市政府下达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扩面任务，参保达到应保尽保，确保城乡居民基金收支平衡和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城乡居民基金收支平衡，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全市居民医保参保人数	≥466万人	466	9	9			
			质量指标	奖励(补助、补贴)对象与依据文件吻合度	≥100%	100	9	9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100%	100	8	8			
			资金拨付(下达、结算)及时率	≥100%	100	8	8			
		成本指标	居民医保个人缴费标准	≥350元/人	350	8	8			
	居民医保人均财政补助标准		≥660元/人	660	8	8				
	效能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补贴)标准同比增长率	≥5%	6	10	10			
			城乡居民医保覆盖城区	=12个	12	10	10			
			年度补助(补贴)金额同比增长率	≥5%	8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因未及时支付合同款造成的纠纷	≤1次	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附件二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城乡居民医疗救助）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医疗救助						
主管部门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00.00	2560.43	2560.43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00.00	2560.43	2560.43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绩效自评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政综[2016]271号和榕财社[2017]77号文件，2021年预估医疗救助28.9万人，市财政需承担2300万元			完成医疗救助308044人，共救助2560.43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270000人	308044	10	10	
			补助县（市）区数	≥13个	13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结算（拨付、下达、发放）准确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补贴）标准同比增长率	≥0%	0	10	10	
			居民医保门诊就诊次数	≥300000人次	434968	8	8	
			居民医保住院就诊次数	≥3万人次	49396	6	6	
			医保报销及时率	≥95%	100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因未及时支付合同款造成的纠纷	≤0次	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附件三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市属困难企业在职职工财政补助）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市属困难企业在职职工财政补助						
主管部门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0	25.00	17.80	10	71.20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0	25.00	17.80	—	71.18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绩效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人社文〔2009〕60及榕劳社保〔2010〕38号文件精神，预计市属困难国有集体企业在职职工450人，市财政需补助25万元。			合计补助市属困难企业在职职工312人，共计17795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属困难企业在职职工参保率	≥100100	100	8	8	
			市属困难企业在职职工参保人数	≥450450	312	6	4.16	部分市属困难国有、集体企业的退休人数变化较大
		质量指标	市属困难企业在职职工参加医保补助下拨资金准确率	=100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100	100	10	10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100100	100	8	8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100	100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补贴未及时发放引起的纠纷	≤00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95	98.16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3.16		

附件四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档案整理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档案整理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80.00	70.31	10	87.89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	80.00	70.31	—	87.8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绩效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档案及时整理归档妥善保管不遗失，能及时提供参保对象查询，维护参保对象的合法权益，促进医疗保障事业可持续健康发展。			档案及时整理归档妥善保管不遗失，能及时提供参保对象查询，维护参保对象的合法权益，促进医疗保障事业可持续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纸质档案整理归档卷数	≥5520卷	4126	10	7.47	档案整理需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根据实际档案材料质量
			档案管理系统数据录入数	≥700000条	802207	10	10	
			档案复制完成率	≥9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已整理档案标准达标率	≥99%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档案录入信息及时性	=100%	100	5	
		成本指标	档案费用控制率	<100%	88.55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查档人员引发的纠纷	≤1起	0	20	20	
			查档工作办结率	≥99%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投诉次数	≤1次	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5)						94.47		

附件五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档案整理经费（结转））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档案整理经费（结转）						
主管部门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9	4.59	4.59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9	4.59	4.59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绩效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档案及时整理且参保缴费不流失，能及时提供参保对象查询，维护参保对象的合法权益，促进医疗保障事业可持续发展。			档案及时整理且参保缴费不流失，能及时提供参保对象查询，维护参保对象的合法权益，促进医疗保障事业可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数据录入准确率	≥250卷	4126	10	10	
			系统数据系统数据录入数	≥46823条	802207	10	10	
			系统数据出错率	≤4%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已归档数据准确率	≥99%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数据录入进度及时性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数据调用成功率	≥100%	88.55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1次	0	20	20	
			群众工作办结率	≥99%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投诉次数	≤1次	0	10	10		
卷分值、评价总分 (5)						100		

附件六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高技能人才和综合型企业高管财政补助）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高技能人才和综合型企业高管财政补助						
主管部门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00	33.00	33.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00	33.00	33.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绩效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人社培〔2017〕89号文件精神，榕医保文〔2017〕10号文件精神，2022年预估企业高管和高技能人才206人，按2021年实际费用预估，补助由公司 and 市级财政各负担一半，市财政预估负担33万元			2022年财政补助33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技能人才和综合型企业高管参保人数	≥200人	161	10	8.05	部分高技能人才流动性强，加强高技能人才数据的监控
		质量指标	资金结算（拨付、下达、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资金拨付（下达、结算）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补贴）标准同比增长率	≥0%	0	10	10	
			受益群众数	≥190人	161	10	8.47	部分高技能人才流动性强，加强高技能人才数据的监控
			医保报销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因未及时支付合同款造成的纠纷	≤0次	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6.52		

附件七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新冠疫苗及接种费用补助）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新冠疫苗及接种费用补助						
主管部门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5000.00	0.00	10	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0	500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绩效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促进医保基金长期可持续发展的长远角度，做好新冠疫苗及接种费用的保障工作。			完成新冠疫苗及接种费用的保障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县(市)区数	≥12个	12	9	9	
			质量指标	财政补助比率	≥30%	30	9	9
		时效指标	支付(结算)及时性	=100%	100	8	8	
			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100	8	8	
		成本指标	新冠疫苗人均接种费用	≤20元	3	8	8	
			新冠疫苗人均费用	≤200元	19	8	8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种单位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附件八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2021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18	35.18	34.47	10	97.98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18	35.18	34.47	—	97.9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绩效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五城区居民及时参加城乡居民医保，保障城乡居民享受医疗保险待遇			保障城乡居民享受医疗保险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学生申请工作经费人数	≥10万人	13	9	9	
			居民申请工作经费人数	≥44万人	51	9	9	
		质量指标	拨付资金准确率	≥95%	100	8	8	
			拨付资金及时率	≥95%	100	8	8	
		成本指标	居民缴费标准	≥2元	2	8	8	
			大学生缴费标准	≥1元	1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市级工作经费申报覆盖地区	≥5个	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	98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附件九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居民医保参保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居民医保参保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31	0.31	0.3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31	0.31	0.31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绩效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五城区居民及时参加城乡居民医保，保障城乡居民享受医疗保险待遇			确保五城区居民及时参加城乡居民医保，保障城乡居民享受医疗保险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学生申请工作经费人数	≥10万人	13	9	9	
			居民申请工作经费人数	≥44万人	51	9	9	
		质量指标	拨付资金准确率	≥95%	100	8	8	
			拨付资金及时率	≥95%	100	8	8	
		成本指标	居民经费标准	≥22	2	8	8	
			大学生经费标准	≥11	1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市级工作经费覆盖城区	≥55	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	98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附件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外伤医疗费用结算审核服务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外伤医疗费用结算审核服务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20.00	12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20.00	12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贯彻执行《社会保险基金先行支付暂行办法》关于先行支付的医疗费用的调查审核和已支付的医疗费用的追讨等工作的规定，我局向第三方购买服务，共同做好外伤医疗费用审核以及先行支付的医疗费用的追讨等工作。			建立了统一的外伤审核经办流程，在全市范围内设置服务窗口，服务范围覆盖全市各县（市）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审核准确率	≥95%	100	10	10
		追讨金额准确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报销及时率	≥95%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投诉业务部门不作为的投诉件数量	≤5件	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附件十一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市级统筹基金审计专项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市级统筹基金审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初资金总额	13.00	13.00	10.70	10	82.3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0	13.00	10.70	—	82.31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绩效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聘请审计对单位进行审查，支付审计费用			支付审计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报告份数	≥9份	9	8	8		
			审计单位家数	≥9家	9	7	7		
			审计项目个数	≥5个	5	7	7		
		质量指标	收费合规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未按时处理的审计项目	≤0个	0	7	7		
		成本指标	跟身公司需在跟身档案	≥4种	4	7	7		
			跟身支出跟身金额	≥90000元	107000	7	7		
	效能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审计整改完成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相关方满意度	≥95%	100	5	5		
		因未及时支付合同款造成的纠纷	≤0次	0	5	5			
卷分值、评价卷分 (S)						100			

附件十二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65.00	865.00	742.63	10	85.85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65.00	865.00	742.63	—	85.85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供临时聘用人员工资保障，维护临时聘用人员队伍稳定性，保证医保服务质量			提供临时人员工资保障，保障了临时人员队伍稳定，保证了窗口等服务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聘用人员数量	≥165人	170.25	15	15	
		质量指标	临聘人员费用发放零错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临聘人员费用发放及时率	≥99%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标准	<4500元/人月	3150.06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临聘人员上访事件发生率	=0%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2345满意度	≥95%	98.16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附件十三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临时聘用人员经费（结转））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7.44	267.44	267.4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7.44	267.44	267.44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供临时聘用人员工资保障，维护临时聘用人员队伍稳定性，保证医保服务质量			保障了临时人员待遇，维护临时人员队伍稳定，保障服务质量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聘用人员数量	≥165人	170.25	15	15	
		质量指标	临聘人员工资发放零差错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临聘人员工资发放及时率	≥99%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标准	<4500元/人月	3150.06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临聘人员上访事件发生率	=0%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2345满意度	≥95%	98.16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附件十四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设备更新购置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设备更新购置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00	65.00	46.54	10	71.6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5.00	65.00	46.54	—	71.61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各类办公设备及时更新，维护医保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打印机、复印机、电脑等老旧设备及时的购置更换和新增人员的设备及时添置，为参保人员服务提供硬件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采购满足率	≥9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购置验收通过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率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单位购置成本控制率	≥98%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90%	94.8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9%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附件十五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设备更新购置费（结转））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设备更新购置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93	30.93	25.47	10	82.35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93	30.93	25.47	—	82.33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各类办公设备及及时更新，维护医保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打印机、复印机、电脑等老旧设备及时的购置更换和新增人员的设备及时添置，为参保人员服务提供硬件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采购满足率	≥9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购置验收通过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率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单位购置成本控制率	≥98%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90%	94.8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9%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附件十六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物业、水电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水电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41.11	10	82.22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41.11	—	82.22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中心及各管理部水电供应，办公场所正常运行，医保工作持续正常开展			保障中心及各管理部水电供应，办公场所正常运行，医保工作持续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电运行故障数	≤1次	0	15	15	
		质量指标	发现问题物业及时处理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物业费上缴及时性	≥99%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物业成本控制率	≤100%	65.3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窗口中断营业次数	≤1次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2345满意度	≥95%	98.16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附件十七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物业、水电费（结转））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水电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85	60.85	31.28	10	51.4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85	60.85	31.28	—	51.4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中心及各管理部水电供应，办公场所正常运行，医保工作持续正常开展			保障了中心及各管理部水电供应，办公场所正常运转，服务正常开展。未发送物业水电相关事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电运行故障数	≤1次	0	15	15	
		质量指标	发现问题物业及时处理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物业费上缴及时性	≥99%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物业成本控制率	≤100%	65.3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窗口中断营业次数	≤1次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2345满意度	≥95%	98.16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附件十八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医保宣传耗材及设备、网络维护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医保宣传耗材及设备、网络维护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150.00	15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0	150.00	15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办公耗材及时更新，医保政策及时宣传，维护参保人员合法权益			保障了办公耗材及时更新，办公设备及时维修，保障窗口等日常工作正常运转和基本的服务职能；医保政策及时宣传到位，维护参保人员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2%	9.22	5	3.84	2022年度该项目整体支出金额较往年增加，2023年
		质量指标	政策宣传品质量差错次数	≤0次	0	20	20	
		时效指标	采购及时率	≥95%	100	20	20	
		成本指标	宣传品、办公耗材采购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采购资金节约率	≥5%	0	5	0	2022年度该项目整体支出金额较往年增加，保证政
		社会效益指标	纠纷数	≤5起	0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2345满意度	≥95%	98.16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3.84		

附件十九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医保宣传耗材及设备、网络维护费（结转））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医保宣传耗材及设备、网络维护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28	37.28	37.2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28	37.28	37.28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办公耗材及时更新，医保政策及时宣传，维护参保人员合法权益			保障了办公耗材及时更新，办公设备及时维修，保障窗口等日常工作正常运转和基本的服务职能；医保政策及时宣传到位，维护参保人员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1%	9.22	5	4.19	2022年度该项目整体支出金额较往年增加，i2023
		质量指标	政策宣传品质量差错次数	≤0次	0	20	20	
		时效指标	采购及时率	≥95%	100	20	20	
		成本指标	宣传品、办公耗材等采购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采购资金节约率	≥5%	0	5	0	2022年度该项目整体支出金额较往年增加，保证政
		社会效益指标	纠纷数	≤5起	0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2345满意度	≥95%	98.16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4.19		

附件二十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银行手续费、邮电短信服务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银行手续费、邮电短信服务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30.61	10	61.22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30.61	—	61.23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医保材料及时寄送，电话通讯运行顺畅，保证参保人员电话咨询通畅度，维护医保工作持续为参保人员服务			保障医保材料及时寄送，电话通讯运行顺畅，医保重要信息提醒短信及时发送。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件寄出数量	≥3000份	13907	10	10	
			质量指标	电话通讯运行故障数	≤1次	0	10	10
		信件寄达准确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全城通办业务条件寄送及时率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邮电费用控制率	<100%	69.6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城通办业务条件数	≥700件	142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2345满意度	≥95%	98.16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附件二十一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银行手续费、邮电短信服务费（结转））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银行手续费、邮电短信服务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14	31.14	25.90	10	83.1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14	31.14	25.90	—	83.1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医保材料及时寄送，电话通讯运行顺畅，保证参保人员电话咨询通畅度，维护医保工作持续为参保人员服务			保障医保材料及时寄送，电话通讯运行顺畅，医保重要信息提醒短信及时发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件寄出数量	≥6000份	13907	10	10	
			质量指标	电话通讯运行故障数	≤1次	0	10	10
		时效指标	信件寄达准确率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邮电费用控制率	<100%	69.6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城通办业务件数	≥700件	142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2345满意度	≥95%	98.16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